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:109年10月6日

			填報日期 · 105 中 10 月 0 日
項次	建築物或設 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行政大樓及	1. 建築法第77條。	1. 電氣設備: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
	戒護區	2. 消防法第6條及第9條。	定及維護保養合約之規定,每3個月辦理1次維護檢驗,本年於3月27日、
		3. 電業法第60條。	6月29日及最近1次檢驗於109年9月30日已辦理檢驗。
		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	2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: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
		申報辦法。	法」規定,每2年申報1次,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08年12月25日。
		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	3. 消防設備: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
		標準。	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,每年申報1次,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09
		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	年 5 月 26 日。
		法。	4. 鍋爐設備:委託專業廠商依「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」、「危險性機械及設
		7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	備安全檢查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,每月維護保養1次,並於每年
		員管理規則。	定期檢查1次,最近1次檢查於109年9月7日辦理。
		8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	
		9. 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。	
2	地中傾斜管		1. 委任專業廠商辦理,近1次檢查於109年5月14日辦理。
	及擋土牆傾		
	斜計監測		